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证照编号: 040320040511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年

04

月

13

日

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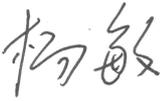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责任页

工程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编写分工	证书编号	签名
批准	魏孔山	总经理		水保监岗证 第(0123)号	
核定	张文宁	工程师		水保监岗证 第(7321)号	
审查	胡睿	助工		/	
校核	周西艳	助工		/	
项目负责人	杨敏	助工		/	
编制	谭威	助工		/	

目 录

前言	1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3
1.1 项目概况	3
1.1.1 地理位置	3
1.1.2 主要技术指标	3
1.1.3 项目投资	4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5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7
1.1.6 土石方情况	7
1.1.7 征占地情况	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7
1.2 项目区概况	8
1.2.1 自然条件	8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1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3
2.1 主体工程设计	13
2.2 水土保持方案	13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3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4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5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5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15
3.2 弃渣场设置	16
3.3 取土场设置	18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8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8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21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3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8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8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8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29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30
4.1 质量管理体系	30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30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30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30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31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31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31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34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6
4.4 总体质量评价	36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7
5.1 初期运行情况	37
5.2 水土保持效果	37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37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7
5.2.3 渣土防护率	38
5.2.4 表土保护率	38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8
5.2.6 林草覆盖率	38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9
6.水土保持管理	41
6.1 组织领导	41
6.2 规章制度	42
6.3 建设管理	42

6.4 水土保持监测	43
6.5 水土保持监理	44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5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6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6
7.结论	48
7.1 结论	48
7.2 遗留问题安排	48
8.附件及附图	49
8.1 附件	49
8.2 附图	49

前言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1'51.58"、北纬 29°43'34.15"。项目总占地面积 4.37hm²，其中永久占地 2.45hm²，临时占地 1.92hm²。主要由 5 栋住宅楼、1 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87827.69m²，计容建筑面积 6110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6719.62m²，建筑密度 16.06%，容积率 2.498，绿地率 35.51%。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工程总投资 381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1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7 万 m³，其中挖方 12.96 万 m³，填方 3.45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35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9.86 万 m³。

2020 年 3 月 6 日，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统一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20〕9 号）。

2020 年 12 月，由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20 年 3 月，由中外建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2020 年 10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工作。

2020 年 11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2021 年 2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1〕27 号）。

2021 年 3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工作及后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

作。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为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2020年11月开工，2023年12月完工，总工期40个月。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建设内容包括：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7个单位工程，14个分部工程，137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3年12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1'51.58"、北纬 29°43'34.15"。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总占地面积 4.37hm²，其中永久占地 2.45hm²，临时占地 1.92hm²，总建筑面积 87827.69m²，计容建筑面积 6110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6719.62m²，项目主要由 5 栋住宅楼、1 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建筑密度 16.06%，容积率 2.498，绿地率 35.51%。工程总投资 381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1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特性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87827.69m ² ，建筑密度 16.06%，容积率 2.498。		
7	建设内容	建设 5 栋住宅楼、1 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		
8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381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1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9	建设工期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本项目不涉及拆迁与安置。		
11	施工布置	施工临时占地 1.92hm ² 。		
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hm ²	4.37	
其中	主体工程区	hm ²	2.45	永久占地
	生活办公区	hm ²	0.61	临时占地
	进场道路区	hm ²	0.91	西侧 0.49hm ² ，东侧 0.42hm ² ，为临时占地
	临时堆土区	hm ²	0.40	临时占地
2	总建筑面积	m ²	87827.69	
3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61108.07	
4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6719.62	
5	容积率		2.498	
6	地下室建筑面积	m ²	26719.62	负一层地下室面积 18345.87m ² ，负二层地下室面积 8373.75m ² 。
7	建筑密度	%	16.06	
8	建筑占地总面积	m ²	3926.37	
9	绿化面积	hm ²	0.87	绿地率 35.51%。
10	机动车总停车位	个	541	
11	非机动车位	个	280	
三、土石方				
挖方 (万 m ³)		填方 (万 m ³)		综合利用方 (万 m ³)
12.96		3.45		0.35
				9.86

1.1.3 项目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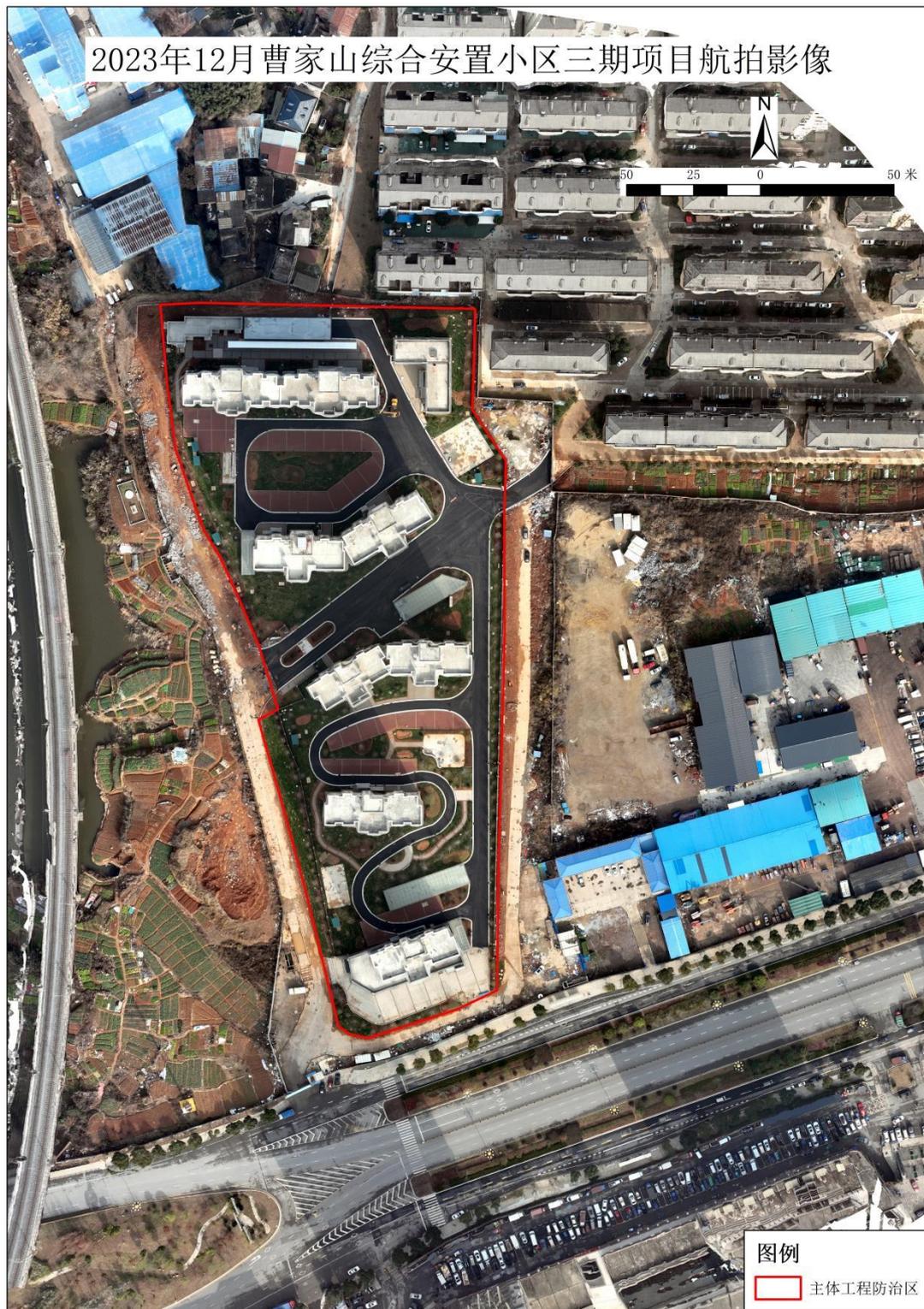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由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381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1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37hm²，其中永久占地 2.45hm²，临时占地 1.92hm²。由 5 栋住宅楼、1 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本项目南侧紧临长虹东大道，自南向北依次规划建设 1#（16F）、2#（17F）、3#（17F）、4#（17F）、5#（24F）、6#（24F）、社区综合楼（4F）及其它配套设施。



鸟瞰图



2023年12月航测影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计划 2020 年 11 月开工，预计 2022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实际工期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40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7 万 m³，其中挖方 12.96 万 m³，填方 3.45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35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9.86 万 m³。

本项目余土共 9.86 万 m³，全部由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浔阳区金鸡坡街道游岭村废弃鱼塘作为填方使用。（详见附件）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4.37hm²，其中永久占地 2.45hm²，临时占地 1.92hm²。原始占地为空闲地，土地利用类型为住宅用地、其他土地。

工程占地情况一览表

表1.1-2 单位：hm²

名称	面积	土地利用类型	原始占地	
主体工程区	2.45	住宅用地	空闲地	
进场道路区	场地西侧	0.49		其他土地
	场地东侧	0.42		其他土地
生活办公区	0.61	其他土地		
临时堆土区	0.40	其他土地		
合计	4.3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本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原始地貌属垅岗地貌，场地较为平坦，原始场地标高介于 18.81~25.04m。根据现场勘查得知地表物质组成为粉质粘土和杂草等。

引用 2020 年 12 月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内容：

地质

拟建地区域地质构造属扬子准地台的下扬子-钱塘台坳的九江台陷三级构造单元，北岭大别-淮阳台隆，南接弋阳-玉山台陷。褶皱、断裂较为发育。褶皱轴线为近东西向走向、向北撒开的弧形构造；断裂颇为发育，断层以北东向和近东西向为主，本场区上部第四系覆盖层厚度约 17.0-20.8m 左右，下伏基岩为第三系新余群沉积层泥质粉砂岩，勘探深度范围内未发现有断层或挤压破碎带存在。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我国主要城镇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本场地建筑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设计特征周期值为 0.35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2）地层

在拟建场地勘察范围及揭露深度内，据勘察钻探揭露，按地层堆积时代、成因、名称分类，场区可分为六层土：第①层：第四系全新统素填土（ Q_4^{ml} ）；第②层：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粉质粘土（ Q_4^{al} ）；第③层：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圆砾（ Q_4^{al} ）；第④层：第四系下更新统残积层残积土（ Q_1^{cl} ）；第⑤层：第三系新余群南雄组强风化泥质粉砂岩（ Exn ）；第⑥层：第三系新余群南雄组中风化泥质粉砂岩（ Exn ），按其出露顺序从上到下，由新至老分叙如下：

第①层：第四系全新统素填土（ Q_4^{ml} ）

素填土：红褐色、黄褐色，松散，稍湿，填料主要成分为粉质粘土、卵石和少量的建筑和生活垃圾等。堆填时间小于 8 年，压实性较差，未完成自重固结，土质不均匀。钻孔揭露层厚 1.00-8.70m，平均厚度 5.84m，层顶标高 23.68~17.01m。

第②层：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粉质粘土（ Q_4^{al} ）

灰褐色、黄褐色，软-可塑状，切面平整，稍有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

摇振无反应，含少量铁锰质斑点，局部夹有 20%左右粒径为 2-8mm 的砂砾，属中等压缩性土。呈层状钻孔揭露层厚 1.70~7.80m，平均厚度为 5.13m，层顶标高 17.71~12.39m。

第③层：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圆砾（ Q_4^{al} ）

灰白色、灰黄色、灰褐色，稍密，饱和，主要成份为石英砂岩，硅质岩等组成，泥质充填，粒径大于 20mm 的颗粒质量占总质量的 10~50%，粒径 2-20mm 的颗粒占总质量的 20~40%，粒径 2-0.5mm 的颗粒占总质量的 5~15%，呈亚圆形，磨圆度好；分选性差，级配良好。该层主要集中在场地的南部，钻孔揭露层厚 0.80~4.80m，平均厚度为 1.47m，层顶标高 15.07~8.60m。

第④层：第四系下更新统残积层残积土（ Q_1^{cl} ）

棕红色、灰红色，经剧烈风化作用其组织结构全部破坏，呈土状，手捻砂感明显，手能捻碎（散），浸水后易软化、呈可塑状，摇振无反应，韧性中等，干强度较高，含 10-20%的砂砾，局部达 35%，粒径 2-30mm，局部见有风化不一的球状母岩，土质不均匀，为中等压缩性土。呈层状分布于整个场地，钻孔揭露层厚 0.60~4.10m，层顶标高 13.36~4.59m。

第⑤层：第三系新余群南雄组强风化泥质粉砂岩（ Exn ）

强风化，棕红色、灰红色，粉砂质结构，层状构造，泥质胶结，岩石强度较低浸水后易软化，手能掰开，有凹痕，锤击声哑，易断，见有全风化夹层，厚薄不均，岩芯多呈短柱状或块状，坚硬程度为极软岩，完整程度较破碎。呈层状分布于整个场地，钻孔揭露层厚 2.70~12.80m，层顶标高 11.16~3.89m。实测动探击数平均值 8.8 击。

第⑥层：第三系新余群南雄组中风化泥质粉砂岩（ Exn ）

中风化，棕红色，粉砂质结构，层状构造，泥质胶结，岩性软，敲击声哑，无回弹，锤击易断，夹薄层状砾岩。岩芯呈柱状，节长 8-60cm， $RQD=85-90$ ，岩石天然单值抗压强度 1.40~4.00Mpa，平均值 2.54Mpa，岩石坚硬程度属极软岩，完整程度较完整，岩石基本质量等级为 V 级。据《工程地质手册》（第四版）该岩石的软化系数为 0.33，属易软化岩石。呈层状分布于整个场地，钻孔揭露层厚 7.21~12.87m，层顶标高 6.29~3.71m。

（3）地下水

场地水文地质条件较为复杂，地下水类型主要为上层滞水、基岩裂隙水，主要接受地表水补给。

1) 第四系地下水

根据地下水埋藏条件地下水类型为第四系上层滞水，赋存于①~④层中，其补给来源主要为地表水、大气降水垂直补给、以及邻近水源的侧向补给，①层透水性强，富水性较差，②、④层为相对隔水层，其所含水量较小，③层圆砾为泥质充填，其透水性、赋水性较弱，含水量相对较小，总之，本层含水量较差，水量、水位受季节影响明显。

2) 基岩裂隙水

该层赋存于⑤、⑥层泥质粉砂岩中，由于含水层风化程度不同，赋存条件有所差异，其富水性也具不均匀性。本层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上部含水层的垂直渗透补给和区域地下水的侧向补给，由于含水层风化裂隙连续性较差，透水性不十分强，故其富水性较弱，属弱富水含水层。

勘察期间虽为平水季节，但雨水较多，测得初见水位埋藏孔口下 1.50~3.50m（上层滞水），黄海高程为 20.85~14.20m，稳定水位埋深 0.20~4.30m，黄海高程 14.50~21.60m 之间，水位季节变化幅度 2~3m。场地环境类型为Ⅱ类，并未受污染。

(4) 不良地质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涉及崩塌、滑坡及泥石流等不良地质情况。

气象

项目区地处九江市浔阳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多年平均气温 18.5℃，极端最低气温-9.7℃（1969 年 2 月 6 日），极端最高温度 40.9℃（1961 年 7 月 23 日），最高月平均气温 28.92℃，最低月平均气温 4.22℃，年平均降雨量 1430mm，降雨量年际变化大，1954 年雨量达 2165.7mm，1978 年雨量仅 867.7mm。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年降水的 40%~50%集中在 4-6 月。暴雨主要发生在 4-9 月，以 6 月和 7 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日最大降雨量 122.4mm。4-6 月多为锋面雨，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 4-5 天，最长的可达 10d 以上，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 248.6mm，年均蒸发量 1032.5mm。1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63mm，2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92mm。全

年日照充足,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 102.3-114.1 千卡/cm²,日照时数为 1650-1750.64 小时。年无霜期 239-266d,年平均湿度达 75%-80%,≥10°C有效积温 5395°C。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平均风向北向,年平均风速 2.9m/s,瞬时极大风速 29.4m/s。

水文

项目周边水系为白水湖系。以下引自 2008 年 10 月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编制的《九江市水功能区划》。

①白水湖水系

白水湖为九江市城中湖,位于城区东部,九江长江大桥跨湖而过,集水面积 15.63 平方千米,主要汇集周围丘陵沟汊之水,湖底高程 14.0~16.0 米,平均水深 1.2 米,正常蓄水位 17.5 米时湖面面积 1.86 平方千米。湖的西面建有九江市会展中心白水明珠和少年活动中心,北面临江建有九江生态园。

白水湖一级水功能区划分为开发利用区,二级区水功能区为景观娱乐用水区。

土壤、植被

本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成土母质为粉质黏土。根据地勘报告及现场勘查本项目表层土壤为近年的杂填土,土壤含建筑垃圾较多不适宜进行表土剥离,根据项目地质勘查报告中土工试验内容分析,本项目土壤理化性质相对于标准值,土壤孔隙度大,含水量大,容重大,易产生水土流失。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根据项目开工前卫星影像图及地勘报告分析得知,现状植被为近期自然恢复的杂草等,植被覆盖率为 45%。水土流失强度为微度。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花檫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根据《九江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 年)》中划分的项目所在地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17.52t/a。

项目建设区在施工过程中实施了临时排水沟、沉沙池、覆盖等水土保持措施，临时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工程措施有效的发挥了效益；植物措施生长良好。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20年3月6日，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统一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20〕9号）。

2020年3月，由中外建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21年2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1年3月编制完成《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1年4月，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2021年5月11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1〕27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详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评价结果
一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是否发生以下重大变化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4.37hm ²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4.37hm ² ，较设计相比一致。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百分之 30%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11 万 m ³ ，实际完成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7 万 m ³ 。较设计相比减少 0.54 万 m ³ 。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以上的	项目为点型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二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发生下列重大变更		
7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以上的	方案未设计表土剥离。	不涉及
8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0.77hm 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面积 0.87h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 0.1hm ² 。	不涉及
9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变化，水保设施情况良好。	不涉及
三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以上的	项目未涉及弃渣场。	不涉及
综合评价结论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设计及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略有调整，但未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要求，故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4.37hm²，其中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hm²，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hm²，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hm²，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hm²。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	2.45
2	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	0.61
3	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	0.91
4	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	0.40
	总计	4.37	4.37

根据《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下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4.37hm²，即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hm²，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hm²，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hm²，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hm²。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	2.45
2	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	0.61
3	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	0.91
4	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	0.40
	总计	4.37	4.37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较设计相比无变化。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本项目余土共 9.86 万 m^3 ，全部由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浔阳区金鸡坡街道游岭村废弃鱼塘作为填方使用。（该鱼塘为九湖路改造工程穿越段），九湖路（新港桃花至徐家老屋）公路改造工程起于新港镇桃花村（K0+000），与在建的芳兰大道接顺，途经刘家村、桃花山村、游岭村、琴湖大道、孙家村，终于徐家老屋与老九湖路相接（K3+761），路线长 3.761 公里。起点桩号为 K0+000，地理坐标东经 $116^{\circ}05'02''$ ，北纬 $29^{\circ}43'52''$ ；终点桩号为 K3+761，地理坐标东经 $116^{\circ}03'13''$ ，北纬 $29^{\circ}43'17''$ 。

现场了解情况得知，九湖公路改造工程施工单位与当地村民协商后，公路选线穿越游岭村鱼塘段的土方填筑工程由村民委员会负责施工，经现场勘查路基土方填筑约需要 28 万 m^3 ，因此能够消纳本项目余土，土石方综合利用点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由综合利用点的建设单位承担。游岭村穿越鱼塘段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circ}4'11.53''$ ，北纬 $29^{\circ}43'44.63''$ 。







土方综合利用点照片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借方 0.35 万 m^3 （表土 0.35 万 m^3 ）。本项目外购土方由土方公司统一负责。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方案设计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具体如下：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在场地南北侧适当位置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长 200m 并与临时占地排水沟连通，排水沟拐弯处、临时占地排水沟连接处补充沉沙池，共计布设沉沙池 2 个，经沉淀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2) 主体工程基坑分南、北侧开挖，基坑开挖至设计标高后本方案将补充基坑排水沟，南侧基坑排水沟共计长约 700m ，北侧基坑排水沟长约 600m ，并在排水沟中段和末端布设集水井南侧 4 座，北侧 4 座。经处理后抽排入场地排水沟

及沉沙池。

(3) 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约 1000m，雨水井 25 个，雨水口 40 个。项目建成之后接入处周边市政雨水管网。

(4) 项目完工后对主体工程防治区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填，共计表土回填 2317.67m³。

(5) 主体工程设计在项目区内布设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共计布设绿化面积 7725.56m²。

(6) 建筑物基础及管线回填土，施工过程中就近堆存后全部回填夯实，因临时堆存时间较短，本方案仅补充回填土的苫布覆盖，不在补充此处的拦挡措施，共计苫布覆盖 1200m²。

(7) 主体工程设计采用海绵城市理念部分广场区域采用透水砖铺装共计 2000m²。

生活办公防治区

(1) 在本区适当位置布设临时排水沟并与其他防治区连通，排水沟长 600m，排水沟拐弯处补充布设沉沙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沉沙池，沉沙池 4 个，经沉淀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2) 主体工程设计施工期间对本区裸露地表区域进行苫布覆盖共计 2500m²。

进场道路防治区

(1) 在场地施工出入口分别布设洗车槽 1 座，对进出工地车辆进行清洗，共 1 个施工出入口。

(2) 在本区适当位置布设临时排水沟并与其他防治区连通，西侧排水沟长 350m，东侧 300m；排水沟拐弯处补充布设沉沙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沉沙池，西侧沉沙池 1 个，东侧沉沙池 2 座，经沉淀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3) 主体工程设计施工期间对本区裸露地表区域进行苫布覆盖共计 8000m²。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从基坑挖方调出 1.26 万 m³ 用作后期工作边坡及顶板覆土回填使用，土方临时堆存在临时堆土防治区，堆高 3m，占地面积 4000m²，上部进行苫布覆

盖 5000m²，堆土坡脚布设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00m³ 进行拦挡。

(2) 项目完工以后对扰动区域进行复绿，共计撒播混合草籽面积 0.4hm²，撒播草籽前进行表土回填 1200m³。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1000
-2	雨水井	座	25
-3	雨水口	个	40
2	表土回填	m ³	2317.67
3	透水砖铺装	m ²	2000
二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土方回填	m ³	12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7725.56
	乔木	株	681
	灌木	株	209911
	台湾青草皮	m ²	1728.1
二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复绿工程		
	撒播混合草籽	hm ²	0.4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排水沟	m	200
2	沉沙池	座	2
3	南侧集水井	个	4
4	北侧集水井	个	4
5	南侧基坑排水沟	m	700
6	北侧基坑排水沟	m	600
7	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	m ²	1200
二	生活办公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600
2	沉沙池	座	4
3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2500
三	进场道路防治区		

1	洗车槽	座	1
2	西侧排水沟	m	350
3	西侧沉沙池	座	1
4	东侧排水沟	m	300
5	东侧沉沙池	座	1
6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8000
四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堆土防护措施		
-1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300
-2	苫布覆盖	m ²	5000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分为4个水土流失防治区：既主体工程防治区，生活办公防治区，进场道路防治区，临时堆土防治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和基坑排水、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1000m，雨水井25座，雨水口40个，表土回填2317.67万m³，透水砖铺装2000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7725.56m²；临时措施有排水沟200m，沉沙池2座，南侧基坑排水沟700m，北侧基坑排水沟600m，南侧集水井4个，北侧集水井4个，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1200m²。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1632m，雨水井32座，雨水口56个，表土回填2607.03万m³，透水砖铺装2000m²，排水沟232m；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8690.11m²；临时措施有排水沟182m，沉沙池3座，南侧基坑排水沟423m，北侧基坑排水沟361m，南侧集水井4个，北侧集水井4个，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34255m²。

生活办公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临时措施有沉沙池4座，排水沟600m，裸露地表苫布覆盖2500m²。

实际完成的临时措施有裸露地表苫布覆盖1000m²。

进场道路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临时措施有洗车槽1座，西侧沉沙池1座，东侧沉沙池2座，西

侧排水沟 350m，东侧排水沟 300m，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8000m²。

实际完成的临时措施有洗车槽 1 座，西侧沉沙池 4 座，东侧沉沙池 3 座，西侧排水沟 300m，东侧排水沟 300m，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2000m²。

临时堆土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表土回填 1200m³；植物措施有覆绿工程 0.4hm²；临时措施有苫布覆盖 50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00m³。

实际完成的临时措施有苫布覆盖 2050m²。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2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实际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m	1632
-2	雨水井	座	32
-3	雨水口	个	56
2	表土回填	m ³	2607.03
3	透水砖铺装	m ²	2000
4	排水沟	m	232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8690.11
	乔木	株	583
	灌木	株	189931
	台湾青草皮	m ²	3263.5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排水沟	m	182
2	沉沙池	座	3
3	南侧集水井	个	4
4	北侧集水井	个	4
5	南侧基坑排水沟	m	423
6	北侧基坑排水沟	m	361
7	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	m ²	34255
二	生活办公防治区		
1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1000
三	进场道路防治区		

1	洗车槽	座	1
2	西侧排水沟	m	300
3	西侧沉沙池	座	4
4	东侧排水沟	m	300
5	东侧沉沙池	座	3
6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2000
四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堆土防护措施		
-1	苫布覆盖	m ²	2050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1632m，雨水井 32 座，雨水口 56 个，表土回填 2607.03 万 m³，透水砖铺装 2000m²，排水沟 232m；

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8690.11m²；

临时措施有排水沟 182m，沉沙池 3 座，南侧基坑排水沟 423m，北侧基坑排水沟 361m，南侧集水井 4 个，北侧集水井 4 个，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 34255m²。

生活办公防治区

临时措施有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1000m²。

进场道路防治区

临时措施有洗车槽 1 座，西侧沉沙池 4 座，东侧沉沙池 3 座，西侧排水沟 300m，东侧排水沟 300m，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2000m²。

临时堆土防治区

临时措施有苫布覆盖 2050m²。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一定的变化，具体分析原因如下：

一、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防治区

由于方案未实际雨水支管，实际施工过程中，为优化项目区排水，新增 632m 雨水支管，主要增加在 1#、3#、5#楼周边，雨水管增加相应的雨水井及雨水口

工程量增加;表土回填较设计相比增加 289.36m³,由于项目区绿化面积有所增加;施工单位为优化项目排水,新增 232m 排水沟,增加在项目区东侧。

临时堆土防治区

目前项目已完工,因临时堆土区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经协商,对方案中提出的土方回填及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

二、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 964.55m²,其中原有乔灌木部分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进行替换,草坪较设计增加 1535.4m²。

临时堆土防治区

目前项目已完工,因临时堆土区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经协商,对方案中提出的土方回填及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

三、临时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1 年 3 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要求。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工程量	增减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网					2022年11月至 2023年9月	由于方案未实际雨水支管，实际施工过程中，为优化项目区排水，新增 632m 雨水支管，主要增加在 1#、3#、5#楼周边，雨水管增加相应的雨水井及雨水口工程量增加；表土回填较设计相比增加 289.36m ³ ，由于项目区绿化面积有所增加；施工单位为优化项目排水，新增 232m 排水沟，增加在项目区东侧。
-1	雨水管	m	1000	1632	+632		
-2	雨水井	座	25	32	+7		
-3	雨水口	个	40	56	+16		
2	表土回填	m ³	2317.67	2607.03	+289.36		
3	透水砖铺装	m ²	2000	2000	0		
4	排水沟	m	0	232	+232		
二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土方回填	m ³	1200	0	-1200		目前项目已完工，因临时堆土区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经协商，对方案中提出的土方回填及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7725.56	8690.11	+964.55	2023年10月至 2023年12月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 964.55m ² ，其中原有乔灌木部分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进行替换，草坪较设计增加 1535.4m ² 。
	乔木	株	681	583	-98		
	灌木	株	209911	189931	-19980		
	台湾青草皮	m ²	1728.1	3263.5	+1535.4		
二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复绿工程						目前项目已完工，因临时堆土区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经协商，对方案中提出的土方回填及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
	撒播混合草籽	hm ²	0.4	0	-0.4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排水沟	m	200	182	-18	2020年11月至 2023年10月	2021年3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施的要求。
2	沉沙池	座	2	3	+1		
3	南侧集水井	个	4	4	0		
4	北侧集水井	个	4	4	0		
5	南侧基坑排水沟	m	700	423	-277		
6	北侧基坑排水沟	m	600	361	-239		
7	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	m ²	1200	34255	+33055		
二	生活办公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600	0	-600		
2	沉沙池	座	4	0	-4		
3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2500	1000	-1500		
三	进场道路防治区						
1	洗车槽	座	1	1	0		
2	西侧排水沟	m	350	300	-50		
3	西侧沉沙池	座	1	4	+3		
4	东侧排水沟	m	300	300	0		

5	东侧沉沙池	座	1	3	+2		
6	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m ²	8000	2000	-6000		
四	临时堆土防治区						
1	堆土防护措施						
-1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300	0	-300		
-2	苫布覆盖	m ²	5000	2050	-2950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393.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10.09 万元，植物措施费 118.10 万元，临时措施 71.82 万元，其他费用 66.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2.1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37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347.7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32.84 万元，植物措施费 109.86 万元，临时措施 62.38 万元，其他费用 42.66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10.09	132.84	+22.75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118.10	109.86	-8.24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71.82	62.38	-9.44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66.90	42.66	-24.24	
1	建设管理费	6.00	6.16	+0.16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9.90	10.0	+0.1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21.00	5.0	-16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18.00	18.50	+0.5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2.00	3.0	-9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366.91	347.74	-19.17	
VI	基本预备费	22.01	0	-22.01	
VII	静态总投资	388.92	347.74	-41.18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4.37	0	-4.37	
	水土保持总投资	393.30	347.74	-45.56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工程措施增加的原因：工程措施费用增加了 22.75 万元，主要增加了雨水管、

雨水井、雨水口、排水沟及表土回填的投资。

植物措施减少的原因：实际施工过程中虽然项目区绿化面积较设计增加 0.1hm^2 ，但乔、灌木工程量有所减少，因此减少植物措施费用 8.24 万元。

临时措施减少的原因：临时措施减少了 9.44 万元，主要减少了临时排水沟、沉砂池及装土编织袋挡土墙的投资。独立费用执行情况：独立费用减少了 24.24 万元，主要是优化工程管理；受市场经济影响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了 16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0.1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0.5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42.66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理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检，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范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7个单位工程，14个分部工程，137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3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5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137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50%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

程的 54.74%。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1632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 - 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33
		排洪导流设施	232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 - 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5
		雨水检查井	32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16
		雨水口	56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14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0.87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土地整治工程		表土回填	0.26 万 m ³	每 0.1~1 万 m ³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 万 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 万 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966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0
		覆盖	34255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5
		沉沙	3 座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临时防护工程		生活办公防治区	覆盖	1000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进场道路防治区	排水	600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6
		覆盖	2000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元工程	
		沉沙	7座	按容积分，每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7
临时防护工程	临时堆土防治区	覆盖	2050m ²	按面积划分，每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合计		14			137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7个单位工程，14个分部工程，137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1632	33	33	17	100.00%	51.52%	优良
	排洪导流设施	m	232	5	5	3	100.00%	60%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32	16	16	9	100.00%	56.25%	优良
	雨水口	口	56	14	14	8	100.00%	57.14%	优良
	点片状植被	hm ²	0.87	1	1	1	100.00%	100%	优良

	表土回填	m ³	0.26 万	1	1	1	100.00%	100%	优良
	排水	m	966	10	10	5	100.00%	50%	合格
	覆盖	m ²	34255	35	35	17	100.00%	48.57%	合格
	沉沙	座	3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生活办公防 治区	覆盖	m ²	1000	1	1	1	100.00%	100%	优良
进场道路防 治区	排水	m	600	6	6	4	100.00%	66.67%	优良
	覆盖	m ²	2000	2	2	1	100.00%	50%	合格
	沉沙	座	7	7	7	4	100.00%	57.14%	优良
临时堆土防 治区	覆盖	m ²	2050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合计				137	137	75	100.00%	54.74%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因此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主体工程防治区防洪排导工程：完成排水管网 1632m，排洪导流设施 232m，雨水井 32 座，雨水口 56 口；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0.87hm²；土地整治工程：完成表土回填 0.26 万 m³；临时防护工程：排水 966m，覆盖 34255m²，沉沙 3 座。

生活办公防治区临时防护工程：覆盖 1000m²。

进场道路防治区临时防护工程：排水 600m，覆盖 2000m²，沉沙 7 座。

临时堆土防治区临时防护工程：覆盖 2050m²。

水土保持措施外观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7 个单位工程，14 个分部工程，137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137 个，合格率 100%，优良 75 个，优良率 54.74%。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主要包括建筑物、道路、场地硬化及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共4.37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4.37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

表 5.1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治理度 (%)	方案目标值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	0.01	0.87	1.57	2.45	100	98
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	0	0	0.61	0.61	100	98
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	0	0	0.91	0.91	100	98
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	0	0	0.40	0.40	100	98
总计	4.37	0.01	0.87	3.49	4.37	100	98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截至 2023 年 12 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 497.23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 1.0，达到了防治标准 1.0。

5.2.3 渣土防护率

本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土石方挖填总量为16.57万m³，其中挖方12.96万m³，填方3.45万m³（含表土0.26万m³），借方0.35万m³（含表土0.26万m³），综合利用方9.86万m³。本项目余土共9.86万m³，全部由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浔阳区金鸡坡街道游岭村废弃鱼塘作为填方使用。实际临时堆存土方量为2.38万m³，实际施工过程中采取了临时防护措施，实际拦挡土方量约为2.35万m³，渣土防护率为98.73%，超过方案目标值98%。

5.2.4 表土保护率

场地原始场地基本被早期堆存的建筑垃圾覆盖，地表土壤中杂质较多，不满足后期绿化覆土要求，因此后期绿化覆土全部外购。因此表土防护率不计入指标。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因临时堆土区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经协商，对方案中提出的土方回填及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项目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0.87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87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2

单位: 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林草植被恢复系数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	0.87	0.87	/	0.87	100
合计	2.45	0.87	0.87	/	0.87	100

5.2.6 林草覆盖率

项目红线范围内总面积为2.45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87h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5.51%，超过方案目标值27%。

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表 5.3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林草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	0.87	/	0.87	35.51
合计	2.45	0.87	/	0.87	35.51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5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10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8%	98.87%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5.51%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6。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6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市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起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于水土保持设施于2020年11月至2023年12月。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21年3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21年3月开始监测工作,2023年12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

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1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3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20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制定了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和相关制度，督促水土保持工作落实。

(1) 监理工作范围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范围为项目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质量、投资，负责全面监督水土保持工作开展与实施。监理工作内容：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及施工图设计，编制水土保持施工监理规划、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参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审查，并对施工落实情况进行监管；审查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约定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各类文件；定期上报监理工作月报以及监理工作阶段报告和专题报告。

(2) 质量控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理部对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开工条件等进行了审查，对工程施工各环节实行了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重点对路基工程开挖、回填、地表恢复及水土保持工程等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施工单位整改和完善，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在工程施工期间，质量控制是监理工程师的重点工作内容，监理工程师主要是从“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重要质量控制点的质量进行了跟踪检查，并且着重点放在事前和事中施工质量控制上。另外，监理部先后多次在工程施工的关键阶段对施工进度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了项目按进度计划顺利实施对主体工程各施工标段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行现场监理、检查。从施工质量、地表恢复、水土保持工程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要求施工分包商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整改。

(3) 进度控制

按照监理的规定要求,采取巡视监理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和监控,对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之间的差别做出了具体分析。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的相关进度与实际要求,预测后续施工进度时间,并按有关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通过各监理相关单位的共同努力,按计划完成了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监理任务。根据监理规划确定的进度控制实施系统,结合批准的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计划、阶段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同时现场核实进场人员、设备进场情况,看其是否与所上报的施工进度计划相一致,能否保证施工计划顺利实施。其次在施工过程中,对进度控制情况进行检查、督促与落实。

(4) 投资控制

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执行合同情况,使其全面履约。严格经费签证,按合同规定及时对已完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定期、不定期地进行工程费用超支分析,并提出控制工程费用突破的方案和措施,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工程投资动态情况;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完工报告,对工程数量不超验、不漏验,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完工计价签证;保证签证的各项质量合格、数量准确。签证后报建设单位拨款。

通过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规划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监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监理方案,开展了监理工作,监理成果为验收提供了数据资料。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3年3月16日,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2023年水土保持自检工作的通知》;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自查内容:

- 1、水土保持工作组织机构建立情况、制度建设情况、职责落实情况;
- 2、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含重大变更)情况;
- 3、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工作开展情况;
- 4、施工扰动及扰动合规性情况;
- 5、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情况;
- 6、取、弃土(包括渣、石、砂、等)场选址及防护情况;
- 7、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

8、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委托情况以及是否规范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情况；

9、水土保持补偿缴款情况；

10、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整改落实情况；

11、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系统填报情况。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以自查表的形式进行了回复。

2023年4月6日，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印发浔阳区2023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的通知》；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情况

1、项目区内部分已回填场地临时防护措施不足存在裸露；

2、未按要求上传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季报。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进行了回复。回复如下：

1、我司已根据场内施工情况对已回填场地采取相应的临时覆盖防护措施并加快已回填区域后续施工进度。

2、根据监督管理检查意见，我司积极响应水土保持相应规范，按照水土保持的相关要求编制相应材料，按照《江西省水土保持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办法》要求已将相关材料录入“全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系统”。在后续工作中我司将及时录入各环节水土保持信息。（详见附件）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

行行政主管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植物措施养护由九江市安迅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1) 该项目在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和施工中, 根据项目区土壤侵蚀特点和工程运行安全需要, 注重多种措施的综合配置, 坚持以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 在保证工程运行安全的前提下, 着力做好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取得良好的工程效应、生态效应和景观效应, 从而实现了保持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绿化美化生态景观的目标。

(2) 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编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并按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补充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均验收合格。

(3)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 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加强了组织和管理, 建立了健全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对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有效的防治, 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好地控制, 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4)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要求,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完成,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和各措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标准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综上所述, 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定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的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已经完工, 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 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 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 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 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 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立项的批复;
-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 绿化工程预结算表;
- (5) 工程预结算表;
-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10) 监督检查意见及回复;
- (11) 临时用地情况说明;
- (12) 建筑废弃物运输合同及土方接收函。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 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20 年 3 月 6 日，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统一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立项的批复》（浔发改发〔2020〕9 号）。

2、2020 年 12 月，由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3、2020 年 3 月，由中外建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4、2020 年 8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5、2020 年 9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6、2021 年 2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1 年 3 月编制完成《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1 年 4 月，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1〕27 号）。

7、2021 年 3 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工作及后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8、2023 年 12 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浔发改发〔2020〕9号

关于同意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 项目立项的批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们报来《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立项的报告》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该项目东至浔阳区城东学校用地红线，南至长虹东大道，西至白水湖环湖路，北至曹家山复建址二期。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6.68 亩，拟建设安置房总建筑面积约 9 万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 3.8 亿元人民币（含征地拆迁费用），资金来源为财政补贴及银行信贷。

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完善规划、用地、环评、消防、节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相关手续，并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报我委审批。

特此批复。



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6日印发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浔农水字〔2021〕27号

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审批〈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已收悉。我局根据专家复核结果，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项目主要建设5栋住宅楼、1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4.37hm²，其中永久占地2.45hm²、临时占地1.92hm²。总建筑面积87827.69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61108.07m²，不计容建筑面积26719.62m²。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17.11万m³，其中挖方13.31万m³、

填方 3.80 万 m³、借方 0.35 万 m³、余方（综合利用）9.86 万 m³。项目总投资 38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000 万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施工准备），预计 2022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2、同意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至设计水平年（2023 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 0%（无表土可剥离），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3、基本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37hm²，即主体工程防治区 2.45hm²、生活办公防治区 0.61hm²、进场道路防治区 0.91hm²和临时堆土防治区 0.40hm²。

4、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排水、沉砂、拦挡等措施。

5、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布设。

6、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总投资 393.30 万元（主体已列 260.96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110.09 万元、植物措施 118.10 万元、临时措施 71.82 万元、独立费用 66.90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9.9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21.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2.01 万元,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可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完成的工作

1、优化设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 and 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植被破坏、地表硬化面积以及土石方挖填量,增加植被覆盖。

2、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单位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与工程建设同步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号)文件规定,按时向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3、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你单位应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

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2、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要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要控制地面硬化面积，增加土壤入渗，综合利用地表径流；禁止随意取、弃土，弃土应综合利用，弃土地点应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签订的土石方合同应明确弃土地点，以及运输过程中的围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并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备案。

3、加强检查。你单位应定期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检查，并向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的监督检查。

4、变更报批。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需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你单位应及时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批准。否则，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一条进行处罚。

五、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水土流失监测，在生产

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水保〔2018〕133号）和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组织参建单位和专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单位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1年5月11日



抄送：九江市水利局、国家税务总局九江市浔阳区税务局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1年5月11日印发

植物措施汇总表预结算

项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1	香樟				
	香樟(栽植费)	株	231	128.28	29632.68
	香樟(φ15-16cm)	株	235	327.27	76908.45
-2	香樟A				
	香樟A(栽植费)	株	17	150.97	2566.49
	香樟A(φ40cm)	株	17	318.18	5409.06
-3	无患子				
	无患子(栽植费)	株	22	128.28	2822.16
	无患子(φ11-12cm)	株	22	600	13200
-4	四季桂				
	四季桂(栽植费)	株	54	128.28	6927.12
	四季桂(D10-11cm)	株	55	545.45	29999.75
-5	白玉兰				
	白玉兰(栽植费)	株	21	128.28	2693.88
	白玉兰(φ6-7cm)	株	21	254.55	5345.55
-6	日本樱花				
	日本樱花(栽植费)	株	64	128.28	8209.92
	日本樱花(D12-13cm)	株	65	590.91	38409.15
-7	杜英				
	杜英(栽植费)	株	54	128.28	6927.12
	杜英(φ11-12cm)	株	55	472.73	26000.15
-8	枫香				
	枫香(栽植费)	株	40	128.28	5131.2
	枫香(φ9-10cm)	株	41	381.82	15654.62
-9	银杏(嫁接)				
	银杏(嫁接)(栽植费)	株	20	128.28	2565.6
	银杏(嫁接)(φ19-20cm)	株	20	754.55	15091
-10	红叶石楠柱				
	红叶石楠柱(栽植费)	株	60	128.28	7696.8
	红叶石楠柱(D12cm)	株	61	390.91	23845.51

-11	木芙蓉				
-12	杜鹃球				
	杜鹃球(栽植费)	株	64	3.81	243.84
	杜鹃球(H120cm, P120cm)	株	65	51.82	3368.3
-13	红叶石楠球				
	红叶石楠球(栽植费)	株	69	3.81	262.89
	红叶石楠球(H130cm, P120cm)	株	70	88.18	6172.6
-14	茶梅球				
	茶梅球(栽植费)	株	175	3.81	666.75
	茶梅球(H100cm, P100cm)	株	179	66.36	11878.44
-15	红花檵木球				
	红花檵木球(栽植费)	株	181	3.81	689.61
	红花檵木球(H120cm, P100m)	株	185	42.73	7905.05
-16	无刺构骨球				
	无刺构骨球(栽植费)	株	144	3.81	548.64
	无刺构骨球(H100cm, P100cm)	株	147	59.09	8686.23
-17	龟甲冬青球				
	龟甲冬青球(栽植费)	株	210	3.81	800.1
	龟甲冬青球(H100cm, P100cm)	株	214	68.18	14590.52
-18	红花檵木				
	红花檵木(栽植费)	株	57200	2.82	161304
	红花檵木(H30cm, P20cm)	株	57344	0.73	41861.12
-19	小叶栀子花				
	小叶栀子花(栽植费)	株	57920	2.81	162755.2
	小叶栀子花(H30cm, P25cm)	株	58078	0.59	34266.02
-20	春鹃				
	春鹃(栽植费)	株	72520	2.81	203781.2
	春鹃(H30cm, P25cm)	株	73649	0.64	47135.36
-21	台湾青草皮				
	台湾青草皮(栽植费)	m ²	3128	13.72	42916.16

	台湾青	m ²	3263.5	7.27	23725.645
合计					1098593.885

备注：最后结算金额以审计为准。

附件5 工程预结算书

工程预结算书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工程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排水工程 _____
结构类型: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
工程总价: 132.84 _____ (万元)

编制时间: _____
工程编号: _____

审核人: _____ 编制人: _____

工程措施汇总表预结算

项名称：冠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网				
-1	雨水管				
	机械开挖土方	m ³	3500	4.11	14385
	机械回填夯实	m ³	3100	24.18	74958
	雨水管埋设				
	DN300 双壁波纹管	m	832	95.18	79189.76
	DN500 双壁波纹管	m	800	302.26	241808
-2	雨水井				
	预制成品雨水井 (含井盖)	个	32	1780	56960
	C15 砼垫层	m ²	13	744.4	9677.2
-3	雨水口				
	成品雨水口	个	56	200	11200
2	表土回填	m ³	2517.67	5.63	14174.4821
3	透水砖铺装				
	透水砖	m ²	2000	65	130000
	透水混凝土	m ²	460	665	305900
	碎石基层	m ²	300	304.1	91230
	透水混凝土基层	m ²	400	615	246000
4	排水沟	m	232	228	52896
	总计				1328378.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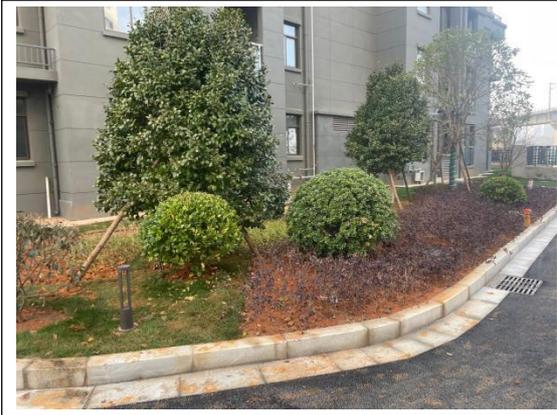
备注：最后结算金额以审计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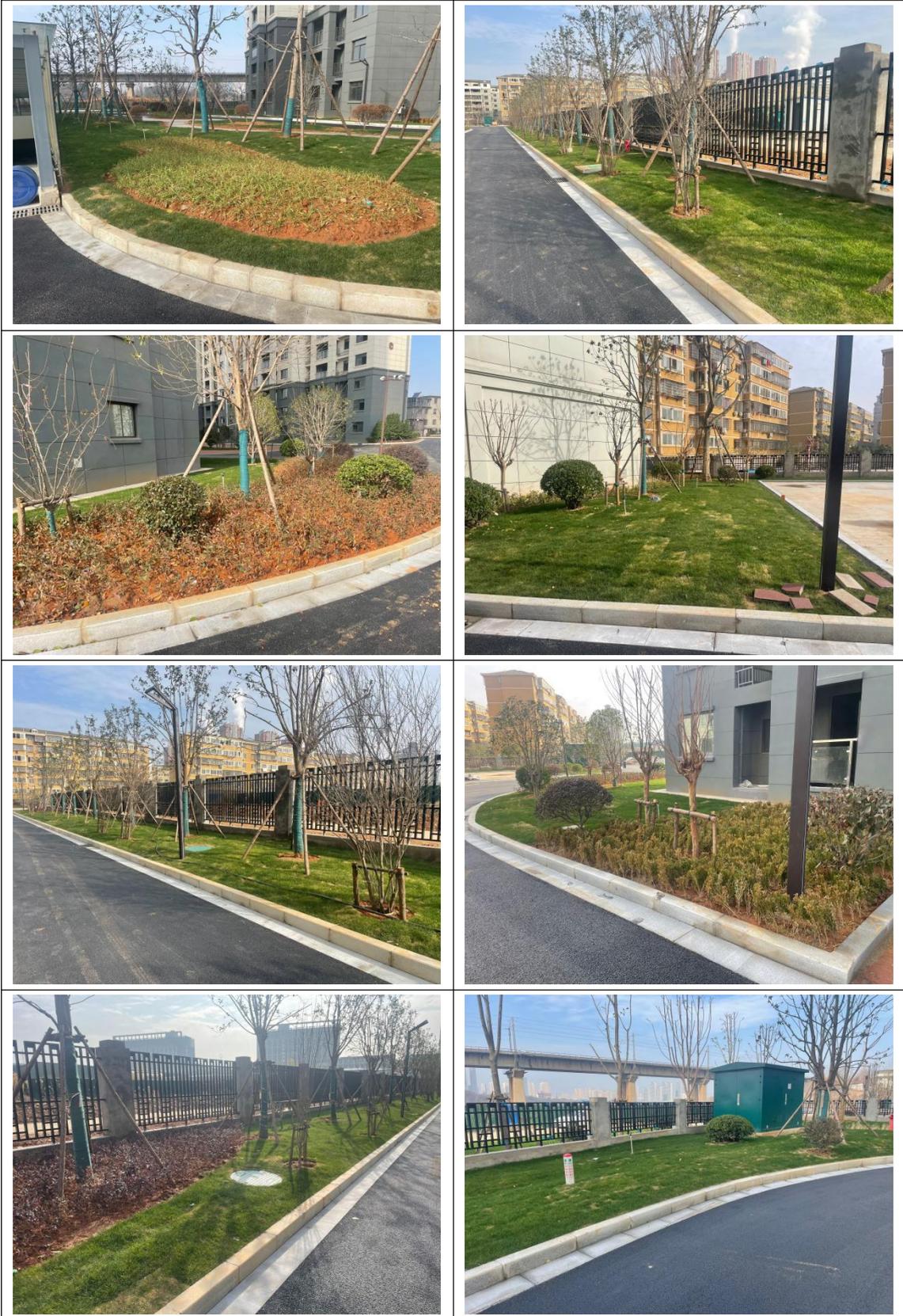
附件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工程措施影像





植物措施影像





临时措施影像

附件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袁田明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浉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王家旺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陈卓元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浉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福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浉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刘思思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浚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郑国兴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浚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吴月娥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胡小波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程斌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0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黄菲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浉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曹婷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浚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赵婧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周志鹏

调查时间: 2023.12.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附件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部位		三通一平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土石方情况	<p>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6.57 万 m³, 其中挖方 12.96 万 m³, 填方 3.45 万 m³ (含表土 0.26 万 m³), 借方 0.35 万 m³ (即表土 0.26 万 m³), 综合利用方 9.86 万 m³。</p> <p>本项目余土共 9.86 万 m³, 全部由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浔阳区金鸡坡街道游岭村废弃鱼塘作为填方使用。</p>						
验收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p>按设计要求施工, 自验合格</p> <p>(盖章)</p>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p>合格</p> <p>(盖章)</p>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p>验收合格</p> <p>(盖章)</p>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p>符合设计要求</p> <p>(盖章)</p>						
汇总意见	<p>合格</p>						

附件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编号:CJSZHANXQSQTBC-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设计），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3年12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防治区中的植被建设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防治区包括：场地绿化 0.87hm²，其中乔木 583 株，灌木 189931 株，草坪 3263.5m²。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验收时工程面貌：植被建设工程已完工，植物措施保存完好，成活率高，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 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植被建设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四、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包括对工期、质量、投资控制、工程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效益、工程资料建档以及是否同意交工等，均应有明确结论。对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

五、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编号:CJSZHANXQSQTBC-01-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单元工程：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²，大于1hm²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一、开工完工日期

点片状植被施工时间是 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工期 3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场地绿化 0.87hm²，其中乔木 583 株，灌木 189931 株，草坪 3263.5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园林式绿化

施工经过：清理场地→回填种植土平整堆坡→放线、挖穴→换土→运苗、运种植材料→苗木验收→种植→保养、护理。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编号：CJSZHANXQSQTBC-0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设计），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3年12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绿化区域中的土地整治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绿化覆土；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绿化覆土，回填料方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1周，工程于2015年5月至2016年9月；实际完成表土回填2607.03m³，与合同一致。验收时工程面貌：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土地整治工程含于植被建设工程合同中，已执行完毕。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 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土地整治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编号:CJSZHANXQSQTBC-02-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鉴证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

单元工程：每 0.1~1hm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² 的可单
位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一、开工完工日期

表土回填施工时间是 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9 月，工期 17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表土回填 2607.03m³。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表土回填

施工经过：施工准备→测量放线→场地清理→场地平整→覆土整治→细部处理→验收。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1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1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编号:CJSZHANXQSQTBC-0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设计），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3年12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区排水管网及排水沟，修建完善的雨水排放、检修和收集系统。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设计标准采用雨水设计标准雨水流量计算公式计算，主要建设雨水管 1632m，排水沟 232m。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实际完成雨水管 1684m，排水沟 232m，防洪排导工程已完工，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含于含于主体工程合同中,计算采取工程测量核验记录表等方式,采取按进度和完成工程量来支付与结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无。

(三) 外观评价

外观整齐,与周围基本协调,外观质量得分率为三级70%。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防洪排导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编号:CJSZHANXQSQTBC-03-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单元工程：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导流设施

单元工程：排水按段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沉砂按容积分，每 10~30m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组织单位：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网、排水沟施工时间是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工期 6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管 1684m，排水沟 232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管铺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管道预制→管沟开挖→标高测量→基础处理→管道安装。

工程内容：排水沟铺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土方开挖→垫层→浇筑砼墙→抹灰→砼压顶→盖板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39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39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关于印发浔阳区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书面检查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督促生产建设单位依法履行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最大限度减少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根据《浔阳区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我局印发了《关于开展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建设单位对其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自查并书面反馈。我局结合“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系统”信息录入等情况对自查反馈情况进行了梳理、分析，针对发现问题提出了检查意见。现将书面检查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按时完成整改。

联系人：刘理松 13970231045

胡竟平：18907021345

附件：

1. 求振国际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2. 广隆·枫尚国际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3. 九江库站隐患治理工程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4. 九江文澜府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5. 滨江 66 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6. 融信碧桂园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7.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8. 九江新旅文化旅游城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9. 九江市浔阳区“双峰广场”商业街区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0. 锦绣滨江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1. 新旅浔阳里 1723 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2. 南湖印象小区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3. 白水湖互通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4. 国棉四厂一期棚改项目《濂投东华·九浔》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5. 国家能源集团九江发电有限公司宗家垄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6. 九江阳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7. 甘棠朗境小区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8. 城央尚品小区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19. 浔阳云创科技产业园（都市工业基地）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20. 中辉瑞开·甘棠书苑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21. 广隆·滨江学府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22. 九江富力浔阳公馆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意见表

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3年4月6日



附件 8: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书面检查
意见表

项目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组织单位	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检查时间	2023 年 2 月 10 日
自查情况	一、自查发现的问题： 项目区内部分已回填场地临时防护措施不足存在裸露。 二、信息系统录入检查情况： 未按要求上传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季报。 三、前期整改落实情况： 无
检查意见	1. 建议加快裸露区域植物措施施工进度。 2. 及时上传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季报资料。

**关于九江市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通知的回复函**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根据贵局对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中提出的意见，我司针对检查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整改内容如下：

1、我司已根据场内施工情况对已回填场地采取相应的临时覆盖防护措施并加快已回填区域后续施工进度。

2、根据监督管理检查意见，我司积极响应水土保持相应规范，按照水土保持的相关要求编制相应材料，按照《江西省水土保持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办法》要求已将相关材料录入“全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系统”。在后续工作中我司将及时录入各环节水土保持信息。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开展 2023 年 水土保持自检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省厅有关要求，检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督促生产建设单位依法履行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要求，最大限度减少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根据《浔阳区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决定对有关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书面自查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自查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对已审批在建及完工未验收生产建设项目（详见附件 1）。

二、自查内容

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详见附件 2），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机构建立情况、制度建设情况、职责落实情况；
2.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含重大变更）情况；
3.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工作开展情况；
4. 施工扰动及扰动合规性情况；

5. 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情况；
6. 取、弃土（包括渣、石、砂、等）场选址及防护情况；
7. 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
8.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委托情况以及是否规范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
9.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10.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整改落实情况；
11. 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系统填报情况。

三、相关要求

1. 各生产建设单位要对照检查内容，对本单位水土保持工作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如实填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自查表》（详见附件3），未尽事宜，可附件说明。

2. 各生产建设单位须于2023年3月28日前，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自查表》及相关佐证材料（盖章）上报我局。

3. 各生产建设单位对所上报材料真实性负责，对不按时上报自查材料或自查材料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生产建设项目单位，将纳入重点检查对象进行重点监管，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4. 已完工未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生产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尽快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

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后，按规定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联系人：刘理松 电话：13970231045

附件：

1. 浔阳区 2023 年水土保持书面自查生产建设项目表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内容表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表

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3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1:

2023 年水土保持书面自查生产建设项目表

序号	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1	九江齐鑫化工有限公司碳四综合利用项目	九江齐鑫化工有限公司
2	求振国际项目	九江市镜城置业有限公司
3	广隆·枫尚国际项目	九江市繁都实业有限公司
4	九江库站隐患治理工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5	九江文澜府项目	九江富力志盛置业有限公司
6	滨江 66	九江市圣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	浔阳区游岭骨灰堂建设项目	九江市浔阳区金鸡坡街道办事处
8	融信碧桂园项目	九江融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	九江新旅文化旅游城项目	九江新旅置业有限公司
11	九江市浔阳区“双峰广场”商业街区	九江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	锦绣滨江项目	九江三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	新旅浔阳里 1723 项目	九江新旅置业有限公司
14	南湖印象小区项目	九江兆弘房地产有限公司
15	白水湖互通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白水湖互通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16	国棉四厂一期棚改项目《濂投东华·九浔》	江西濂合置业有限公司
17	国家能源集团九江发电有限公司宗家垄光伏发电项目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18	九江阳街建设项目	九江市阳街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内容表

序号	检查内容	具体要求
1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	指定有具体的部门和人员负责水土保持工作;制定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制度和奖惩制度;在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
2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经原审批机关批准。
3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设计成果按程序与主体工程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弃土(渣)场、取土(料)场等重要防护对象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
4	地表土保护利用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 and 设计要求,对生产建设活动所占用土地的地表土进行分层剥离、保存和利用。
5	施工扰动和弃渣处置	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表植被,施工中产生的弃土弃渣不得乱倒乱弃或者顺坡倾倒。
6	取、弃土场选址及防护	取土(料)场、弃土(渣)场选址合适,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要求采取综合防治措施,不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7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根据设计和施工进度,对施工扰动土地及时采取工程、植物和临时防护措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
8	水土保持监测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组织对生产建设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进行监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遵守国家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保证监测质量。监测成果提出“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工程建设期间的水土保持监测成果在生产建设单位官方网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公开,按要求定期上报省级和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9	水土保持监理	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对水土保持设施的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提出质量评定意见。征占地面积在 2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征占地面积在 20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由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监理任务。
10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	开办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的,在项目开工前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采矿业资源处于建设期的,在建设活动开始前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处于开采期的,按季度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减免水土保持补偿费,不得改变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对象、范围和标准。
11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	依法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按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整改措施,反馈整改情况。

附件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自查表

项目名称	九江新旅浔阳里 1723 项目		建设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待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	
建设单位	九江新旅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或 计划完工时间		
水土保持方案批 复文号			占地面积 (hm ²)		
土石方完成情况	挖填总量 (万 m ³)	挖方 (万 m ³)	填方 (万 m ³)	借方 (万 m ³)	弃方 (万 m ³)
水土保持工作制 度制定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安排专人负责水 土保持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电话:	
主体工程变更情 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变更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后续设 计单独成册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扰动范围超出用 地红线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万 m ²	
取土场 (弃土场) 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处		地表土保护 利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万 m ²	
取土来源 及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外购 <input type="checkbox"/> 取土场 (地点:)		实际取土量: 万 m ³		
弃土去向 及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弃土场 (地点:)		实际弃土量: 万 m ³		
高陡边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处 点对点勘察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防护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水土保持 措施落实情况 (具体措施及工 程量)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取 (弃) 土场措施	
水土保持监测工 作开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履责: <input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季报: 期	
水土保持监理工 作开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理 单位	履责: <input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月报: 期	
批复水土保持补 偿费 (万元)	4.86	已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缴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缴纳 (金额: 4.86)		
监督检查意见落 实情况	检查时间: 整改反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检查时间: 整改反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信息系统录入	基本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后续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保持 责任部门			填表人及电话		
存在的 主要问题			整改措施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写信息真实有效,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土石方完成情况：实际完成量，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 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制定情况：水土保持管理制度和奖惩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是否明确参建各方水土保持责任。
3. 主体工程变更情况：填写主体工程布局、用地范围等是否调整，主体工程变更后是否办理水保方案变更手续。
4.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简述实际完成水保措施名称及工程量。
5. 高陡边坡情况：填写建设范围内是否存在高度大于4米、坡度陡于1:1.5的挖、填边坡，以及所采取的防护措施。
6.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开展情况：填写水保监测是自行监测还是委托监测，自行监测需填报监测人员名单，委托监测需注明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并对监测单位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7. 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开展情况：填写是否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注明监理单位，并对监理单位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8. 已缴纳水保补偿费，需提供缴费佐证。
9. 本表可附页，表中勾选“是”的，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汇总1个PDF文件。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自查表

项目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建设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待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693739640A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		完工时间或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	浔农水字〔2021〕27号		占地面积 (hm ²)	4.37hm ²	
土石方完成情况	挖填总量 (万 m ³)	挖方 (万 m ³)	填方 (万 m ³)	借方 (万 m ³)	弃方 (万 m ³)
	7.768	7.65	0.118	0	7.532
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制定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安排专人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姓名: 周志鹏 13707927418	
主体工程变更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变更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单独成册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扰动范围超出用地红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万 m ²	
取土场(弃土场)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处		地表土保护利用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万 m ³	
取土来源及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购 <input type="checkbox"/> 取土场(地点:) 实际取土量: 万 m ³				
弃土去向及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弃土场(地点:) 实际弃土量: 万 m ³				
高陡边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处 点对点勘察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防护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具体措施及工程量)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取(弃)土场措施
	排水管网1632m, 排水导流设施232m, 雨水井32座, 雨水口56个		场地绿化0.87hm ²	场地排水沟900m, 沉砂池10座, 洗车槽1座, 集水井8座, 苫布覆盖32530m ² , 临时围挡1200m, 临时绿化1000m ²	/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履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季报: 7期	
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开展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履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月报: 25期	
批复水土保持补偿费(万元)	/	已缴水土保持补偿费(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缴纳 <input type="checkbox"/> 已缴纳(金额: /元)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检查时间: 无 整改反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信息系统录入	基本信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后续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测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验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保持责任部门	工程部		联系人及电话	周志鹏 13707927418	
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区内部分已回填场地临时防护措施不足存在裸露情况		整改措施	建议加快裸露区域后续施工进度并根据施工情况加设苫布措施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写信息真实有效,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盖章)					



附件 11 临时用地情况说明

关于临时租用场地的情况说明

我司开发建设的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为满足施工场地需求，在场地东侧临时租用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主要用于临时堆土和临时生活办公，目前本工程已完工，临时堆土已全部清理，临时生活办公板房未拆除。因该临时用地为京九停车场项目用地，经协商临时板房不拆除作为停车场项目临时生活办公场所继续使用，为不影响停车场项目正常施工，对水保方案中提出的临时堆土区域覆绿措施不实施，后期该区域内的水保措施由京九停车场项目负责落实。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指挥部

2023年12月20日



附件 12 建筑废弃物运输合同及土方接收函

建筑废弃物运输合同

甲方：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使本工程的建筑废弃物运输工作顺利进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运输任务，经双方共同商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土石方工程

第二条 工程地点：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按甲方要求，承包本工程场地平整/基坑（槽）开挖后的土石方从施工现场运输至符合政府部门相关规定的消纳场的工作，负责运输车辆冲洗、洗车槽清理保洁以及对场内和场外市政道路污染后的清洗，协调处理政府和一切社会关系等。

第四条 承包方式：

- 1、乙方以包配合办理《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处置证》、包工、包土石方外运或内转、包运输车辆及机械设备（含油费及燃料费用）、包质量、包工期、包进退场（不限次数）、包道路及车辆冲洗保洁、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绿色施工、包土石方堆放费、包乙方工人安全保护用品与劳保福利及工伤保险与工伤事故处理的一切费用、包物价上涨等风险、自身应缴的一切规费、税金等费用的综合单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工程。
- 2、乙方负责协调与解决和政府监管机构或任何第三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和纠纷或行政处罚，工地外引起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由于该项目应多次运土，乙方应按甲方的场地平整土石方开挖流程实施运输工作。

第五条 工期：

- 1、总工期为 18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甲方通知之日起第二天起计。
- 2、每日工作时间：具体时间由甲方管理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安排确定，乙方必须无条件遵守。
- 3、在履约过程中，由于设计变更、发包人原因、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经甲方及发包人签证认可后方可调整工期。
- 4、乙方要按甲方要求随时进退场，不能影响甲方下步工作安排。

5. 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时开工或停工，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任何索赔。

6. 如乙方未能按照计划工期或经甲方同意调整后的计划工期完工，每逾期一天扣罚乙方 2000 元。

第六条 工程量计量方法及造价：

1. 计量规则：

□A 工程量按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土石方外运工程量（松方）计算。

结算时根据甲乙双方签认的外运车次数量乘以每车装载量计算实际完成的土石方外运工程量（松方），每次外运车辆的装载量不能低于本工程配置的车辆装载量（允许最后一车外运量小于装载量）。

□B 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本工程场地平整土石方开挖前及开挖后的平面标高网格图计算实际完成的土石方外运工程量（实方），（开挖前的平面标高网格图见附件）

2. 合同工程量及单价：暂定本场地土石方运输量为 105000 立方米，综合单价为 29 元/立方米（含税），该综合单价为综合运距单价，综合单价不因实际运距远近而调整，包含但不限于完成该运输工作的运输车辆费、油料费、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及机械停置等所有一切费用。3. 暂定合同总造价（含税）为：4800000 元（¥ 元），提供税率为 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条 运输费用支付方式：

1. 乙方在甲方从工程发包人取得相应工程款项前，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本合同的任何款项。甲乙双方同意：该款项专款专用，根据工程的进度、质量、履约情况办理付款手续。

2. 本合同的运输费由甲方采用转账支票方式结算或汇款到合同约定的乙方的银行账户。乙方每次收取运输费前必须出具税务机关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将甲方完成发票认证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需指定专人办理相关手续，税费按工程所在地最新税收政策执行。

3. 乙方提交的运输费支付申请表，需经甲方现场施工员签字确认数量，再由甲方主管与项目经理审批确认金额后才可作为支付运输费的依据。

4. 运输费的支付：运输费按完成进度支付，当土石方外运工程量达到 50000 立方米时，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60%；当土石方外运工程量达到 100000 立方米时，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70%；土石方外运工程全部完成后付至合同总造价的 80%。

5. 工程结算：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办理本工程结算：土石方外

运工程全部完成后半年内，双方确认工程结算价，乙方签订《工程结算承诺书》后，按经甲方审定的工程结算价支付余下结算款。甲方在支付工程结算款前，乙方必须将结算款的发票提供给甲方。

第八条 工程责任：

甲方责任：

- 1、乙方进场前，甲方应做好“水通通电”和施工前的准备工作，主要为：接通水、电源；提供清洗运输车辆、机具的洗车槽及沉淀池。
- 2、建筑废弃物需运输时，甲方应提前半天通知乙方，便于乙方进行运输准备工作。
- 3、负责提供夜间运输的现场照明（乙方负责照明灯具的移位、保管及维修工作）。
- 4、派出项目经理 余文_____、施工员、测量员现场指挥、检查、验收。
- 5、协助乙方进行现场安全教育及安全技术交底。

乙方责任：

- 1、乙方不得将本工程作任何分包、转包，否则甲方有权随时收回工程，且不再支付已完成的运输费用，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 2、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条款履约。乙方进场后应按《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执行，并按甲方要求配合工作，在工作期间乙方必须要保证质量，安全，确保按时完成该工程相关工作内容，期间如发生一切意外事故由乙方负责。
- 3、乙方负责运输工作所需的施工水、电线管架设，并按规定安装水、电表，按期缴纳水电费，如乙方未按规定安装水、电表计量，则按乙方工程量占项目工程总量的比例分摊水电费，并上浮 20% 计算。
- 4、确保施工现场易产生扬尘物料管理到位。对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采用库房或密闭容器内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搬运时有降尘措施；设置密闭式垃圾站集中分类存放垃圾，并及时清运出场；施工现场严禁凌空抛掷垃圾，严禁焚烧垃圾等各类废弃物。
- 5、确保工地运输车辆“一不准进，三不准出”管理到位。“无证车辆不准进”和“未冲洗干净车辆不准出，不密闭车辆不准出，超装车辆不准出”。
- 6、运输作业时车辆全面实现全密闭式运输，不超载、超高、超宽或者撒漏。如发生撒漏的情况，乙方应及时清理，消除影响。
- 7、分层场外运土，场内运土必须负责用压路机分层压实。
- 8、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建筑地基基础施工及验收范围》和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设计图纸要求，根据甲方的施工方案进行部署实施运输工作。

9、必须满足工期的要求，必要时在不违反政府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要昼夜连续工作。
10、建筑废弃物排放、运输等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只提供属于甲方提供的资料）。

11、配合甲方项目部按有关规定做好乙方人员的平安卡办理和工资发放工作。

12、乙方须指派一名现场负责人于开工时驻在工地，该负责人如需离开工地，乙方应另行指派临时负责人，并得到甲方允许才能离开。如没有得到甲方允许而自行离开的按每离开一小时 200 元罚款，同时若发生安全、质量事故或其他损失的责任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乙方现场主要负责人 谢益；次负责人 1 人；车辆运输及交通指挥负责人 1 人；车辆清洗保洁人员 2 人；门外保洁员 2 人。

13、乙方作业时必须具备足够的施工机具（运土车、洒水车、高压水泵水枪、储水罐、水管、斗车、沙铲等），并依据甲方要求随时增加。乙方应保证配备足够的劳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反光衣等，凡是进入项目现场的作业人员都需佩戴安全帽和反光衣，并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

14、由于乙方工作失误导致质量与安全事故的，所造成的返工费用和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15、如因修改设计图纸或其他原因需要乙方暂停施工时，工期顺延，停工引起的费用已含在合同造价中。

16、在实施过程中乙方需指定专人做好现场记录，工程完工后应及时将资料整理完善送甲方归档，以便存查。

17、乙方负责机械及运输车辆等设备多次进退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负责办理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有关有效证件（如准运证、行驶证、驾驶证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应确保有足够数量的能正常作业的施工机械及设备以满足施工要求。

18、甲方负责提供洗车槽，乙方负责清洗施工机具、运输车辆、洗车槽及三级沉淀池的清理，同时每天完成工作后清洗施工现场，保持周围环境的整洁。乙方需自行保管与保养施工机具及运输车辆，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机具损坏、缺失等影响甲方施工安排。

19、乙方造成周边环境破坏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包括交纳相关部门的罚款，无条件及时提供人员以及所需的机械和物料等进行清理及修补。

20、乙方需配合甲方相应分部工程的施工，要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及现场施工管理安排，并负责保护好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及设备管线等设施，如意外损坏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及设备管线等设施而导致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1、乙方负责协调城管等各行政管理部门的检查，如因乙方运输设备、车辆证件、《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不齐全而受有关部门的处罚或造成停工现象等，其责任一概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处理工地周边外部因素干扰和余泥撒落公路的处理。

22、乙方应做好安全保护措施，严格按安全操作规程实施，注意周边围墙及行人的安全。在实施过程中因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所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及由此发生的各种纠纷和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23、乙方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乙方人员严禁在工地出现斗殴、赌博等违法行为。

24、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指挥，保证足够的正常工作的运输车辆数量，同时要准时上班，否则每延迟一个小时罚款 200 元。

25、如果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履行本合同，甲方可另行安排增加施工队伍，乙方不得异议。

26、乙方人员有违反安全禁令及甲方规章制度，或不听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等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经教育无效，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责令其退出施工现场，并承担由此造成一切损失。

27、乙方必须指派具有相应任职资格的现场负责人 谢石金 为工程安全、防火责任人，负责乙方全面工程管理工作。若指派的现场责任人不具有相应任职资格，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或其他损失的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28、乙方在土石方运输期间，工地大门外卫生、城管、交警及意外责任一切由乙方负责。

29、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诚信扣分或未得分的，则乙方按每扣一分和每应得而未得一分罚一万元的标准支付罚金给甲方。

第九条 其他约定条款：

1、乙方清楚本工程场地位置线及图纸尺寸，作业环境等情况会影响工效，其费用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乙方不得以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理由提出增加费用，否则甲方有权认为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的能力而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乙方自行办理运输车辆行驶证等与本合同相关的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负责乙方所有人员的各项费用（包括办公、食宿及所有生活费用、劳保、医疗、医疗、养老金等福利）。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停工，若停工，甲方有权更换施工队伍，乙方必须在事件在 2 日内退场，甲方将扣除乙方已完成实际工作量的 35% 的款项，作为对方退场工

队伍的困难补贴。

5、施工过程中，为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乙方必须配合其他施工队伍（如支护施工队等）的施工。

6、争议与解决办法：在履行合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位于广州市的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从甲乙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运输工程完成且结清工程款之日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10号	公司地址：九江市长虹大道188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2312499892	纳税人识别号：91360402MA38E1M412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开户银行：九江银行
银行帐号：441160620018001381079	银行帐号：72706010010020688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谢磊
签约代表：余文	签约代表：[Signature]
联系电话：15180676600	联系电话：13479871966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5日	

工程土方接收函

九江市亿兵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经我村人员确认，贵公司承接的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土石方工程的外运土方，满足我方废弃鱼塘(该鱼塘为九湖路改造工程穿越段)回填要求，我村愿意接受该项目余土，约 10 万立方米。贵司要遵守我村现场负责人的安排，将余土运至指定地点，同时余土运输过程中贵司要遵循水土保持、环保、执法等相关部门的要求，并承担相应责任。

浔阳区金鸡坡街道游岭村民委员会

2021年3月20日

游岭村民委员会